

证券代码：300905

证券简称：宝丽迪

公告编号：2023-085

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4日上午9:30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9日以电话通知、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公司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徐毅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龚福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龚福明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。辞去上述职务后，龚福明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相关任职。

根据董事长提名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提请聘任蒋志勇先生为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总经理蒋志勇先生就任后，其所担任的副总经理职务当然终止。

独立董事对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6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为了继续提升公司在市场营销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，根据董事长提名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提请聘任原公司总经理龚福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分管公司市场营销等相关工作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独立董事对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6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4 日